

# 农用薄膜产品质量省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 1. 抽样方法

抽取样品应为同一型号规格、同一批次的产品。

采用简单随机抽样方法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产品(特殊情况除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骰子或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对抽查批以卷膜为抽样单元从 1 开始顺序编号,按产生的随机数获得 3 个样本单元号,从抽查批中取出相应的 3 卷薄膜,将抽取到的三卷薄膜去掉 10 米(农用棚膜若外包装良好,可去掉外层 3 米)后,每卷取一块,长度 4 米(或面积不少于  $4\text{m}^2$ ),将三块薄膜其中的两块作为检验样品,另外一块作为备用样品。

在企业成品库抽样时,同一批号产品抽样基数应不少于 500 公斤。在流通领域抽样时,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样品抽取后应包装好,检验用样品及备用样品应分别封样,将封样单展开粘贴于已包装样品封口处,由抽样人员和被抽查企业有关人员在封样单上签名。为防拆封,可使用多张封样单。

样品必须保存在室温的环境中,距热源不小于 1m。不得使薄膜挤压变形或损伤。运送时应防止剧烈碰撞损坏样品。

## 2. 检验依据

(1) 农业用聚乙烯吹塑棚膜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见表 1。

表 1 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sup>a</sup>	B类 <sup>b</sup>
1	拉伸强度（纵、横向）	GB 4455-2006	GB/T 1040.3-2006 <sup>d</sup>	●	
2	断裂伸长率（纵、横向）			●	
3	直角撕裂强度（纵、横向）		QB/T 1130-1991	●	
4	透光率 <sup>c</sup>		GB/T 2410-2008		●
5	雾度 <sup>c</sup>				●
a 极重要质量项目。 b 重要质量项目。 c 为 I 型 B、C 类棚膜要求。 d 按 GB/T 1040.3 规定,采用 5 型试样, 试验速度 (500 ± 50) mm/min。					

(2) 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见表 2。

表 2 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sup>a</sup>	B类 <sup>b</sup>
1	拉伸负荷（纵、横向）	GB 13735-2017	GB/T 1040.3-2006 <sup>c</sup>	●	
2	断裂伸长率（纵、横向）			●	
3	直角撕裂负荷（纵、横向）		QB/T 1130-1991	●	
a 极重要质量项目。 b 重要质量项目。 c 按 GB/T 1040.3 规定,采用 2 型试样、宽度 10mm, 试验速度 (500 ± 50) mm/min。					

注 1: 极重要质量项目是指直接涉及人体健康、使用安全的指标; 重要质量项目是指产品涉及环保、能效、关键性能或特征值的指标。

注 2: 所列检验项目是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规定的, 重点涉及健康、安全、节能、环保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重要项目。

### 3. 判定规则

### 3.1 依据标准

GB 4455-2006 《农业用聚乙烯吹塑棚膜》

GB 13735-2017 《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